

证券代码：301173

证券简称：毓恬冠佳

公告编号：2026-049

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毓恬冠佳”）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581 号）同意注册，公司公开发行 2,195.8700 万股新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8.33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62,209.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6,857.13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55,351.87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已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上会师报字(2025)第 0924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2,209.00
减：发行费用	6,857.13
募集资金净额	55,351.87
减：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不含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支付发行费用金额）	11,968.14
减：上市后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8,994.00
其中：毓恬冠佳新厂房	1,541.39
汽车车顶系统及运动部件新技术研发项目	124.59

汽车电子研发建设项目	-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7,219.81
加：银行利息及理财收入扣减手续费金额	691.71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35,081.44
减：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34,700.00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81.44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	395.28
差异 注 1	-13.85

注 1：结余募集资金差异系发行费用中 13.85 万元印花税，已于公司缴税专户统一扣缴。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则、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制定《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落实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督等事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执行有效。

（二）募集资金的存储与监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监督和管理，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募集资金存储于经董事会审议批准的专户，募集资金使用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

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汽车科技分别开立如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募集资金运用
1	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农商银行盈中支行	50131001025147479	9,722.31	26.55	补充流动资金
2	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农商银行盈中支行	50131001025183359	31,285.84	186.37	毓恬冠佳新厂房
3	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上海金桥支行	216500100100195718	8,471.24	30.22	汽车电子研发建设
4	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	649282389	8,374.98	83.46	汽车车顶系统及运动部件新

		支行				技术研发
5	上海毓恬冠佳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农商银行盈中支行	50131001034567684	0.00	68.67	毓恬冠佳新厂房
合计	——	——	——	57,854.37	395.28	——

注 1：上表各分项之和与合计数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由四舍五入造成。

2025 年 3 月，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浦支行（上海农商银行盈中支行上级管辖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上级管辖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汽车科技、国泰海通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浦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前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协议各方均按照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三）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2026 年 1 月 2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 年 2 月 11 日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7,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34,7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	购买金额	期末余额
1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盈中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 2026 年第 088 期（鑫和系列）	2026-4-3	2026-8-31	9,900.00	9,900.00
2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盈中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 2026 年第 135 期（鑫和系列）	2026-5-20	2026-8-31	8,500.00	8,500.00

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 10 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看涨二元结构性存款（SDGA261175V）	2026-4-9	2026-7-15	7,700.00	7,700.00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026-3-13	2026-9-9	8,600.00	8,600.00
合计					34,700	34,700

三、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6 年 5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毓恬冠佳新厂房”在原有实施主体基础上新增实施主体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时对应新增实施地点上海市青浦工业园区崧煌路 580 号。

2026 年 5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6 年 6 月 17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暂时调整募投项目已建成的部分厂房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目前已建成的部分厂房部分或整体以市场价对外出租。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1,968.14 万元和已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441.39 万元（不含税），共计 13,409.53 万元。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关于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上会师报字(2025)第 4066 号）。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陆续自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置换金额，截止至 2025 年 7 月 3 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事宜。

（四）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	购买金额	期末余额	是否如期归还
1	上海农商银行盈中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2025年第342期（鑫和系列）	2025-11-28	2026-1-30	8,600	0	是
2	兴业银行上海金桥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025-12-8	2026-3-9	8,500	0	是
3	上海农商银行盈中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2025年第377期（鑫和系列）	2025-12-24	2026-3-27	9,400	0	是
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	聚赢黄金-挂钩黄金AU9999看涨三元结构性存款（SDGA253814V）	2025-12-26	2026-4-2	7,800	0	是
5	上海农商银行盈中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2026年第032期（鑫和系列）	2026-2-13	2026-5-15	8,700	0	是
6	兴业银行上海金桥支行	CC21260309023结构性存款	2026-3-13	2026-9-9	8,600	8,600	未到期
7	上海农商银行盈中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2026年第088期（鑫和系列）AA0204260403001	2026-4-3	2026-8-31	9,900	9,900	未到期
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看涨二元结构性存款（SDGA261175V）	2026-4-9	2026-7-15	7,700	7,700	未到期
9	上海农商银行盈中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2026年第135期（鑫和系列）	2026-5-20	2026-8-31	8,500	8,500	未到期
合计					77,700	34,700	——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公司使用 34,700.00 万元在股东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和期限内进行现金管理，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2025 年 3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鉴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募投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的金额，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公司目前经营发展战略规划和实际经营需要，为保证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公司拟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项目投资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自筹资金等方式解决。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毓恬冠佳新厂房	32,887.41	32,500.00	31,285.84
汽车车顶系统及运动部件新技术研发项目	8,901.62	8,700.00	8,374.98
汽车电子研发建设项目	8,822.47	8,800.00	8,471.2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7,500.00	7,500.00	7,219.81
合计	58,111.50	57,500.00	55,351.87

2. 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子公司进行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汽车科技提供人民币 31,285.84 万元的借款，用以实施募投项目“毓恬冠佳新厂房”。公司提供的借款将存放于汽车科技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专项用于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四、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二届董事会审

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将募投项目“毓恬冠佳新厂房”、“汽车车顶系统及运动部件新技术研发项目”及“汽车电子研发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调整后，前述三个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均变更为 2027 年 12 月 31 日。

五、改变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改变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披露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情形。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表 1：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附表 1:

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5,351.87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07.35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962.15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额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改变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毓恬冠佳新厂房	否	32,500.00	31,285.84	1,582.76	13,001.28	41.56%	2027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汽车车顶系统及运动部件新技术研发项目	否	8,700.00	8,374.98	124.59	741.06	8.85%	2027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汽车电子研发建设项目	否	8,800.00	8,471.24	-	-	-	2027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7,500.00	7,219.81	-	7,219.8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7,500.00	55,351.87	1,707.35	20,962.15	37.87%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	——	——	——	——	——	——	——	——	——
合计	——	57,500.00	55,351.87	1,707.35	20,962.15	37.8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2026年8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将募投项目“毓恬冠佳新厂房”“汽车车顶系统及运动部件新技术研										

	发项目”及“汽车电子研发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募投项目原定的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和投资规模保持不变。调整后，前述三个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均变更为 2027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为优化募投项目资源配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盘活集团存量资产并增加企业效益。公司拟将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毓恬冠佳新厂房” 在原有实施地点的基础上新增实施地点：上海市青浦工业园区崧煌路 580 号。 2026 年 5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议案》。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毓恬冠佳新厂房”实施主体调整情况 为优化募投项目资源配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盘活集团存量资产并增加企业效益。“毓恬冠佳新厂房” 项目在原有实施主体基础上新增实施主体：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议案》。 2、暂时调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毓恬冠佳新厂房”已建成的部分厂房用途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使得资产效益最大化，公司将目前已建成的部分厂房部分或整体以市场价对外出租，以盘活闲置资产，提高募投项目场地利用效率。后续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以及自身实际状况决定是否继续在原实施地点实施该项目。同时，公司将视情况及时收回场地，并对该募集资金投资进行适时安排。 2026 年 5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6 年 6 月 17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暂时调整募投项目已建成的部分厂房用途的议案》。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1,968.14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441.39 万元，合计 13,409.53 万元。上述投入情况业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鉴证并出具上会师报字(2025)第 4066 号鉴证报告。 截止至 2025 年 7 月 3 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事宜。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6 年 1 月 2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 年 2 月 11 日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7,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

	用。 截止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余额为 34,70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公司使用 34,700.00 万元在股东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和期限内进行现金管理，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